

花蓮縣議會第 19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2 次會議紀錄

時 間：中華民國 109 年 10 月 26 日(星期)下午 2 時

地 點：本會議事廳

出席議員：張 峻、潘月霞、張美慧、魏嘉彥、謝國榮、楊華美、林宗昆、
李秋旺、吳東昇、莊枝財、鄭寶秀、邱光明、黃 馨、張懷文、
徐雪玉、張正治、黃振富、林源富、葉鯤璟、吳建志、黃玲蘭、
徐子芳、王燕美、笛布斯. 顓賚、李正文、周駿宥、蔡依靜、
賴國祥、哈尼. 噶照、陳英妹、田韻馨、簡智隆、高小成。

請假議員：

列 席：縣 長 徐榛蔚、副縣長 顏新章、代理秘書長張逸華、
民政處處長 林金虎、財政處處長 劉台文、建設處處長 鄧子榆、
觀光處代理處長 張志翔、農業處處長 吳昆儒、地政處處長 吳泰
焜、社會處代理處長 陳加富、原住民行政處處長 陳建村、
教育處代理處長 饒 忠、客家事務處處長 彭偉族、行政暨研考處
處長張逸華、主計處處長 阮靜如、人事處處長 吳黎明、
政風處處長何定偉、警察局局長蔡丁賢、消防局局長林文瑞、
地方稅務局局長呂玉枝、衛生局局長朱家祥、環境保護局局長 饒
忠、文化局局長 吳勁毅

本會秘書長陳德惠、主任譚進成、主任余玉琳

主 席：張議長峻

記 錄：張珊珊、簡靜薇

甲：報告事項：

陳秘書長德惠報告：開會時間已到，請主席宣佈開會。

主 席 報 告：會議開始，本次會議之議程為：開幕式、縣長施政總報告、意見交換。

乙：開幕式：議長致詞（詳如議事錄）

丙：縣長施政總報告（詳如議事錄）

散會：109 年 10 月 26 日下午 4 時 00 分